

20. 《涂料表面干燥试验 小玻璃球法》GB 6753.2—86

本标准规定了自干型产品表面干燥时间的测定。在规定的干燥条件下,当漆膜上的小玻璃球能用刷子轻轻刷离,而不损伤漆膜表面时,漆膜这种状态即为表干。

本标准等效采用国际标准 ISO 1517—1973《色漆和清漆——表面干燥试验——小玻璃球法》。

1 材料和仪器

1.1 小玻璃球:直径 125~250 μm ;

1.2 软毛刷;

1.3 秒表或记时钟。

2 取样^[1]

按 GB 3186—82《涂料产品的取样》的规定,取待试产品的代表性样品。

3 样板

除另有规定和协议外,按 GB 1727—79《漆膜一般制备法》制备样板。

4 测定步骤

4.1 样板的干燥

除另有说明外,将样板水平放置无气流、无直射阳光处,在温度为 $(23 \pm 2)^\circ\text{C}$ 或 $(25 \pm 1)^\circ\text{C}$,相对湿度为 $50\% \pm 5\%$ 或 $65\% \pm 5\%$ 的条件下进行干燥。

4.2 表干状态的评定

4.2.1 每隔若干时间或达到产品规定时间后,放平样板。从不小于 50mm,不大于 150mm 的高度上,将约 0.5g 的小玻璃球倒在漆膜表面上。

注:为避免小玻璃球过分的分散,可通过内径约 25mm,适当长度的玻璃管倒下小玻璃球,注意不让玻璃管管口接触漆膜。如果需要,可在同一块样板的其他位置进一步进行试验。

4.2.2 10s 后,将样板保持与水平面成 20° ,用软毛刷轻轻刷漆膜。

4.2.3 用一般直视法检查漆膜表面,若能将全部小玻璃球刷掉而不损伤表面,刷涂层为“表干”。样板边缘部分 5mm 以内不作考核。

4.3 表干时间的测定

按第 3 章规定,制备一些相同的样板,并按 4.1 的规定使其干燥。按合适的间隔时间,在预期漆膜表干前不久开始试验。每次试验使用不同的样板(如用 4.2.1 注内介绍的玻璃管的话,也可用同一试板未触过之位置),按 4.2 规定进行试验,直到试验表明漆膜为表干时,记录漆膜刚好达到表干所用的时间。

采用说明:

[1] 取样器尺寸与 ISO 1512《色漆和清漆——取样》中的规定有差异。